

证券代码：871842

证券简称：中用设计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浙江中用市政园林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9 月 2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邹志平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1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法人作为共同借款人向银行申请贷款》

1. 议案内容：

2024年4月19日，公司及共同借款人邹志平（系公司法定代表人）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支行签署了《小微快贷借款合同》，合同约定借款额度为300万元（2024年至今已放款壹万元），借款额度有限期间自2024年4月19日至2025年4月19日，合同约定借款系发放至合同约定的贷款发放账户（系公司开立的账户），借款用于日常生产经营周转。上述合同还约定：本合同项下债务为共同借款人与借款企业的连带债务，一旦银行按本合同约定发放了贷款，银行可以向借款企业或共同借款人任何一方主张全部的债权。借款企业或共同借款人均不得以其内部关于债务承担的任何约定或其他任何异议拒绝向银行履行还款义务。借款企业不得以贷款被共同借款人使用或挪用为由拒绝履行还款义务，共同借款人亦不得以贷款被借款企业使用或挪用为由拒绝履行还款义务。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54,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邹志平（持有公司股数 8,231,500 股）、邹今航（持有公司股数 1,111,000 股）、马李英（持有公司股数 303,000 股）回避此项议案的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中用市政园林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浙江中用市政园林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9 月 3 日